山东智诚惠民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客户告知书

尊敬的客户：

感谢您使用本公司（及本公司分支机构，下同）提供的保险经纪服务。本公司是基于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利益，为投保人与保险公司订立保险合同提供中介服务的保险经纪机构。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，按照《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》、《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》的要求，本公司应履行客户告知义务，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，请仔细阅读。

一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 名称：山东智诚惠民保险经纪有限公司
2. 住所：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7-6 栋科创金融大厦 8 楼 809-35
3. 保险中介许可证编号：260575000000800
4. 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11 月 7 日
5. 业务范围：在全国区域内（港、澳、台除外）为投保人拟订投保方案、选择保险人、办理投保手续；协助被保险人或受益人进行索赔；再保险经纪业务；为委托人提供防灾、防损或风险评估、风险管理咨询服务；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6. 联系方式：400-155-6886

二、为保证对您的服务品质，本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，向保险公司收取佣金作为报酬。

三、请您仔细阅读保险条款，重点关注保险责任、责任免除、被保险人权利义务、免赔额或免赔率的计算、退保损失等内容。

四、请通过网页说明或向客服人员了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等法律法规对于索赔时效、保险公司理赔时限、合同中止与失效、未成年人投保限额等的相关规定，以及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、故意制造保险事故或夸大事故损失、申报年龄不真实等情形导致的法律后果。

五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的规定，保险经纪人因过错给投保人、被保险人造成损失的，依法承担赔偿责任。

六、关联关系说明：本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与经纪业务相关的保险公司、其他保险中介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七、如果您发现本公司人员存在误导行为及其他损害您合法权益的行为，请注意保留书面证据或其他证据，可向本公司投诉。若您与本公司发生纠纷，可向【上海市徐汇区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山东智诚惠民保险经纪有限公司

山东智诚惠民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客户告知书

尊敬的客户：

感谢您使用本公司提供的保险经纪服务。本公司是基于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利益，为投保人与保险公司订立保险合同提供中介服务的保险经纪机构。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，按照《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》、《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》的要求，本公司应履行客户告知义务，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，请仔细阅读。

一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 名称：山东智诚惠民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

2. 住所：江西省九江市八里湖新区矛山头路 99 号天筑小区 7 号楼不分单元 403

3. 保险中介许可证编号：260575000000800

4. 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11 月 7 日

5. 业务范围：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（除依法须经营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6. 联系方式：400-155-6886

二、为保证对您的服务品质，本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，向保险公司收取佣金作为报酬。

三、请您仔细阅读保险条款，重点关注保险责任、责任免除、被保险人权利义务、免赔额或免赔率的计算、退保损失等内容。

四、请通过网页说明或向客服人员了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等法律法规对于索赔时效、保险公司理赔时限、合同中止与失效、未成年人投保限额等的相关规定，以及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、故意制造保险事故或夸大事故损失、申报年龄不真实等情形导致的法律后果。

五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的规定，保险经纪人因过错给投保人、被保险人造成损失的，依法承担赔偿责任。

六、关联关系说明：本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与经纪业务相关的保险公司、其他保险中介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七、如果您发现本公司人员存在误导行为及其他损害您合法权益的行为，请注意保留书面证据或其他证据，可向本公司投诉。若您与本公司发生纠纷，可向【上海市徐汇区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山东智诚惠民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